2021年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预算

目录

1.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工作任务和职责范围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农业技术推广的方针政策。依法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市农业和农机技术推广工作的计划、规划。

2、承担农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工作。

3、组织开展农业科学普及教育，提供农业实用技术咨询与服务，协调指导各镇农业技术推广业务工作，组织培训基层技术推广人员。

4、从事全市农业科技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和传递。

5、负责全市农作物种子种苗，农产品植物检疫工作。

6、负责农业机械技术推广服务工作职责。

7、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工作机构情况：

目前，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工作机构设置有：

1、职能机构：种子站；土肥站；植保站；农机站；新技术推广站等五个站。

2、事务机构：办公室。

3、挂牌工作机构：琼海市农业机械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第二部分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9.2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399.2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99.2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总计399.2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9.22万元、外交支出0.00.0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0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99.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36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从而增加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80万元，占12.22%；卫生健康支出63.41万元，占15.88%；、农林水支出261.79万元，占65.6%；住房保障支出25.21万元，占6.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1年预算数48.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76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1年预算数63.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56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减少了。

5.农林水支出（类）2021年预算数261.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2.87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2021年预算数支出25.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8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三、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41.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23.9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公用经费18.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维护费等。

四、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7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69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对项目进行督导、检查、交流的批次增加，计划接待5批20人。

（二）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7.6万元，主要是财政对城乡社区这项没有安排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1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总预算399.22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399.2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399.2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00万元，占0%；专项收入0.0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36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从而增加基本支出。

八、关于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399.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1.95万元，占85.65%；项目支出57.27万元，占14.3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36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从而增加基本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1年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公开部门预算时罗列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用于采购5台台式电脑。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琼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1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7.27万元、政府性基金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